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01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01月15日上午09:30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卫国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济宁经济开发区天健公园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天健”）履行其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金租”）之间的《融资租赁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时将公司持有的济宁天健80%的股权质押给长江金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2018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表决结果，同意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 1 亿元的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利率根据提款时市场平均利率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前述贷款额度内的一切相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1 月 16 日